

证券代码：300720

证券简称：海川智能

公告编号：2021-055 号

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7 月 10 日以书面、网络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经与会董事推举，会议由董事郑颖女士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授权代表 0 人。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现已成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选举郑颖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以下董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2.1 战略委员会

选举董事郑颖女士、董事梁俊先生、独立董事关天鹄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郑颖女士为召集人。各委员任期自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 审计委员会

选举董事郑贻端先生、独立董事关天鹄先生、独立董事陈春明先生为公司第

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关天鹄先生为召集人。各委员任期自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3 提名委员会

选举董事郑颖女士、独立董事关天鹄先生、独立董事陈春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陈春明先生为召集人。各委员任期自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选举董事郑贻端先生、独立董事关天鹄先生、独立董事陈春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关天鹄先生为召集人。各委员任期自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为有效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规范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聘任郑颖女士为公司总经理，聘期三年。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为了更好进行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维护等事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聘任林锦荣先生为公司的董事会秘书，聘期三年。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总经理提名，聘任郑贻端先生、林锦荣先生、罗佩杰先生为公司的副总经理，聘任林锦荣先生为公司的财务总监；聘期均为三年。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为了协助董事会秘书进行信息披露等事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聘任卢韵扬女士为公司的证券事务代表，聘期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部长的议案》

为协助审计委员会建立内部审计质量控制体系，并检查、监督各项制度的贯彻执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审计委员会提名，聘任韩翔先生为公司的审计部部长，聘期为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全部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薪酬制度及其他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方案，董事会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劳动合同及公司的薪酬政策确定。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郑颖、郑贻端回避表决；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0 日

附：简历

1、董事长、总经理简历

郑颖：女，1991年出生，澳大利亚国籍，研究生学历；2016年10月至今在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台湾子公司任职市场部经理、市场营运总监。

郑颖女士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锦康先生的女儿；截至本公告日，郑颖女士未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也没有被证券交易所惩戒或被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

2、副总经理简历

郑贻端：男，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高中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 年7 月至1996 年6 月在广东华普电器集团任职，1996 年7 月到2002 年4 月在佛山市科迪工控设备有限公司任职，2002 年5 月至2007 年12 月在佛山市奥驰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总经理，2008 年1 月至今在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兼副总经理；2021年1月至今，任湖南万腾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郑贻端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郑锦康先生的堂弟，截至本公告日，郑贻端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683.99万股，不存在《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也没有被证券交易所惩戒或被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

3、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简历

林锦荣：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 年3 月至2003 年5 月，在顺德昌宝通讯电缆电线有限公司任出纳员，2003 年8 月至2008 年6 月在广东威和电器有限公司任会计、财务经理，2008 年7 月至今在海川智能及其前身任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2013年3月至今兼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林锦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现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

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也没有被证券交易所惩戒或被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

4、副总经理简历

罗佩杰：男，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 年8 月至2011 年1 月，在广东海川智能机器有限公司任外贸部副经理，外贸区域销售经理；2011 年2月至2012 年2 月在佛山市万为包装机械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销售总监；2012 年3 月至2014年9月在中山伙伴包装机械有限公司任外贸部经理；2014年10月至今在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任外贸部总监；2019 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罗佩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现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也没有被证券交易所惩戒或被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

5、审计部部长简历

韩翔：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8月至2001年4 月在广东国际大酒店任职会计、会计主管；2001年5月至2011年10月在广东国际大厦实业有限公司物业管理分公司任职财务经理；2011年11月至2018年6月分别在佛山市顺力德智能机器有限公司、广东安本智能机器有限公司任职财务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韩翔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现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此职位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

6、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卢韵扬：女，1995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20 年2月至2021年2月在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任职行政主管；2021年3月 在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任职证券部助理。

卢韵扬女士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锦康先生的外甥女；历任董事郑

雪芬女士的女儿；截至本公告日，卢韵扬女士未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此职位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

通讯方式：办公电话：0757-22393588、传真：0757-22393561、邮箱地址：hdmcw@highdream.net。